

東海大學圖書館電子紀錄調閱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學號 <small>(校外讀者請填身分證字號)</small>		申請人姓名	
連絡電話		電子郵件	
申請目的或依據：			
調閱資料或影像時段及範圍：			
注意事項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調閱資料須由校安人員陪同，不得有側錄行為。 2. 遵守東海大學圖書館電子紀錄調閱及複製要點。 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
本館作業人員操作紀錄：(結案後上傳至電子簽合平台備查)			
本館權責主管	本館個資專人	本館承辦人員	校安中心

東海大學為圖書館電子紀錄調閱申請作業及備查之目的，須蒐集申請人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等個人資料(辨識類：C001 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作業期間及地區內進行必要之行政程序及聯繫。如有欄位未填寫或登載不實，可能對申請作業及聯繫有所影響。如需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，請洽本校圖書館讀者服務組。